

中山火炬开发区2025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指标体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自 然资源局	项目 代码	442000230000 000001774	项目名称	统筹区违法用地巡查、规划 咨询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分扣分依据及说明
决策（18 分）	项目立项 情况 (3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 ②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	9.00	根据《2025年统筹区违法用地巡查及规划咨询服务合同》约定，项目主要开展两大板块服务工作：一是数据处理工作，主要负责档案文书整理归档、群众热线咨询响应处置、多类自然资源业务平台数据处理、不动产登记及土地规划相关业务数据录入更新；二是调查监测工作，主要开展违法用地卫片图斑核查、耕地保护现场调查取证、地质灾害隐患排查与应急处置、自然资源日常执法巡查及各类专项外业核查督导。 ①项目贴合自然资源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区域国土空间治理、耕地保护、违法用地整治发展规划及政策要求；②完全契合自然资源行业监管、执法巡查、规划咨询的核心工作规划；③与部门职责（自然资源执法、规划管理）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保障的政务履职、公共监管服务范畴，符合公共财政支持范围；⑤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交叉的情形。该指标不扣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评价要点： ①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②项目是否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③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		①依据部门预算管理相关规定，项目单位严格履行预算申报审批程序，完成预算申请报批工作，相关项目经费经区财政局正式批复，纳入2025年度部门预算统筹安排。 ②根据《区自然资源局内控领导小组会议纪要》（中开自然资纪要〔2025〕14号）要求，项目单位严格落实内控管理及“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按规范流程组织召开集体决策会议，履行内部议事决策程序。该指标不扣分。
	绩效目标 设置情况 (1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项目虽已设置总体绩效目标，但目标定位偏差，仅表述为“委托第三方按合同履行、安排人员完成工作”，未紧扣项目违法用地巡查、规划咨询的核心业务与资金支出用途，未明确项目预期履职成效，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预算资金投向关联性较弱；绩效目标未体现预算资金用于购买巡查、咨询服务的投向属性，无法反映资金投入与业务产出的匹配关系，也未结合行业常规工作水平设定合理预期，整体合理性不足。该指标扣4分。
		绩效指标规范性	5	①绩效指标需按要求设置三个产出指标和两个效益指标，不应设置预算完成率等类似意义的共性指标，共性指标不计入指标数量；绩效指标设置是否遵循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②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无明确指标值的，该项不得分，指标值或计算方法含糊不清的酌情扣分。			3		项目按要求设置产出、效益类指标，未设置预算完成率等共性指标，但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数量、质量、时效指标表述模糊笼统，未围绕违法用地巡查、规划咨询业务细化指标内容；二是各项指标预期值均简单设定为100%、优，未明确量化标准、计算方式与评判依据；三是质量指标设置欠合理，“服务人员优秀率”指标与项目巡查、咨询主业契合度不高，且预期值定为100%，取值不够科学，不符合绩效指标编制要求。该指标扣2分。
		绩效指标有效性	5	绩效指标设置需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避重就轻、绩效指标与支出内容、总体绩效目标之间没有体现出明显的逻辑关联性或指标值不合理的酌情扣分。			2		绩效指标设置侧重点与实施内容略有偏差，整体有效性有待提升。本项目通过购买服务开展违法用地巡查、规划咨询相关工作，指标更多聚焦于服务人员管理、合同履行等过程层面，对巡查成效、咨询成果、问题处置等核心业务成果的体现不足，部分指标与总体绩效目标、项目支出内容的关联性不够紧密，难以充分衡量自然资源监管履职成效，未能全面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该指标扣3分。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 代码	442000230000 000001774	项目名称	统筹区违法用地巡查、规划 咨询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分扣分依据及说明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17分)	项目管理 (7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0.5	13.50	业务管理层面，项目单位仅提供了“三重一大”集体决策相关制度文件；本项目核心业务涵盖违法用地巡查、图斑核查、问题上报、整改跟踪、规划咨询等，相关服务工作要求仅通过合同条款予以约定细化，未单独建立配套的业务管理、工作规范或内部管控文件，业务运行制度化、规范化支撑不足。该指标扣1.5分。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本项目在2025年度执行过程中未发生项目调整或支出调整，预算实际下达金额55万元，已全部支出，支出均控制在原定用途和范围内，未涉及预算追加、调减或用途变更。项目实施周期未发生变化，无项目取消、终止或重大变更情形。该指标不扣分。
		制度执行及监管	3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⑤是否按照单位内控制度做好项目审批、执行等工作。				3		项目实施过程基本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单位内控，“三重一大”等管理规定，未发现重大投诉、违规违纪情况，项目人员、办公场地、业务信息系统等实施条件全部落实，项目审批、执行流程符合内控制度要求。该指标不扣分。
	资金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单位内控制度及内控体系是否健全。				2		项目单位已制定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预算管理制度，完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要求；单位整体内控体系健全，资金审批、预算管理、财务管控等制度完备、执行有据。该指标不扣分。
		使用合规合理性	4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2		该项目资金支付在程序合规性、会计核算规范性、支出方向合规性方面总体良好，未发现明显的违规违纪问题，但存在以下不足：一是第二至四季度项目工作正常开展，对应经费未及时拨付，资金支付与项目实施进度脱节；二是未留存财务检查、资金监控相关佐证材料，财务管控措施落实不到位。该指标扣2分。
		支出率	4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际支出规模是否与项目预算资金相符，以预算支出完成率为主要考核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年初预算数±年中预算调整数））×100% 年终执行数：项目（用款）单位实际已完成的资金支出数，不含财政拨款数。 年中预算调整数：指经批准的预算调整数，不含指标分解数。 ②项目资金结余情况及原因分析。				4.00		根据项目单位补充提供的情况说明，项目年初预算55万元，本年度无预算调整事项，全年实际支出10.4685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为19.03%，资金支出进度滞后，主要原因为：财政资金统筹调度紧张，部分已达到支付条件的款项未能及时拨付。余下款项均在2026年预算指标下达后，及时、足额完成支付。该指标不扣分。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自 然资源局		项目 代码	442000230000 000001774	项目名称	统筹区违法用地巡查、规划 咨询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分扣分依据及说明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5分)	产出效率 (37分)	产出数量	12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2	61.20	项目设置了“按照预定项目计划完成的产品或服务数量完成工作”1个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根据《日常巡查登记表》及《2025年不动产登记业务记录表》，结合《2025年统筹区违法用地巡查及规划咨询服务合同》条款要求，全年累计完成日常执法巡查430次；完成不动产业务登记5179件。按合同要求完成相关服务工作，该指标不扣分。	
		产出时效	7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7		项目设置了“按签订的合同要求完成相关工作”1个时效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根据《2025年统筹区违法用地巡查及规划咨询服务合同》条款要求，巡查工作每日开展，日报及时提交；地质灾害应急响应及时（7-9月多次滑坡事件均在当日处置）；配合督察检查按时完成。但部分违法用地整改周期超过6个月甚至全年（如中裕丰田、联合光电、宇宏混凝土等5个巡查点），主要原因为：整改主体拒不配合导致，服务单位已按要求开展巡查督促，该项指标不扣分。	
		质量达标	18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6.2		项目设置了“服务人员优秀率”1个质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根据《服务人员岗位分配表》《2025年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自然资源局统筹区违法用地巡查及规划咨询服务项目验收情况表》，2025年度上半年考核服务人员共5人，其中外勤2人、内勤3人工作质量合格，内勤1人工作质量不合格；上半年人员合格率为80%；下半年考核服务人员共5人，全部服务人员均为合格，下半年服务人员考核合格率为100%。2025年全年服务人员综合考核合格率为90%。该指标得分=90%*18=16.2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扣1.8分。	
	效益指标 (23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 指标	23	①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分值17分）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②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分值6分，如无可持续发展指标可合并至社会经济效益指标以23分考核）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23		项目设置了“加强我区自然资源管理及地质灾害的动态巡查”“有效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2个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可衡量性不足，结合项目开展情况，项目通过全年累计完成日常执法巡查130次、不动产登记业务5179件，基本覆盖辖区全域。同时，项目通过档案文书整理归档、群众热线咨询响应处置、多类自然资源业务平台数据处理等工作，配合督察检查工作规范有序，公共服务基本运转有序。该指标不扣分。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3		本次共回收有效调查问卷20份，覆盖咨询、办理两类服务，设置5项评价维度。本次测算采用权重赋值法，非常满意赋值1、满意赋值0.8、一般赋值0.6、不满意赋值0.3、非常不满意赋值0，单份问卷满分5分，计算式为：单份问卷满意度=（非常满意题数*1+满意题数*0.8+一般题数*0.6+不满意题数*0.3+非常满意题数*0）/单份问卷理论满分（5分）*100%；综合满意度=全部问卷实际总得分÷全部问卷理论满分总和×100%。经汇总核算，本项目2025年度服务对象满意度为87.80%。对照指标评分规则，满意度87.80%处于80%-90%区间，该项指标得3分。	
合计	—	—	100						83.70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 自然资源局		项目 代码	442000230000 000001774	项目名称	统筹区违法用地巡查、规划 咨询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分及依据及说明
逆向指标	自评情况 (-5分)	未完成1项内容扣1分，全部未完成加扣1分	扣分 项（-5）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1	-1.00	项目单位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但仍存在以下不足：①评价材料不完整，财务监控记录等；②表格填写内容有缺漏。自评表中“数量指标名称”“存在问题”“改进建议”等栏目未按要求填报，未对支付率仅19.03%进行原因说明。
评价等级		优（90≤评价分数≤100）；良（80≤评价分数<90）；中（60≤评价分数<80）；差（0≤评价分数<60）							82.70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2025年度统筹区违法用地巡查、规划咨询经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贴合国家、省、市自然资源管理、耕地保护、违法用地整治相关法律法规及区域国土空间治理发展规划，契合区自然资源局核心履职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民生及政务监管保障范畴。项目立项审批、集体决策程序规范合规。项目按合同约定完成年度日常执法检查、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理、卫片图斑核查、地质灾害隐患应急处置、各类督察配合等量化工作任务。但存在以下不足：一是绩效目标与指标设置科学性、针对性不足，未能有效贴合核心业务履职成效；二是项目业务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未针对本项目专项工作内容制定配套工作规范、业务管控细则等；三是项目服务质量管控水平有待提升，服务人员年度实际考核结果未预期。综合各项指标评分，项目最终核查得分82.70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一）绩效目标与指标体系建设不完善 一是绩效目标定位偏差主业，项目总体目标仅侧重第三方合同履约与人员管理，未紧扣违法用地巡查、规划咨询、问题整改、耕地保护等核心履职成效，与项目核心业务、资金支出用途关联性较弱；二是绩效指标规范性不足，产出、效益指标表述笼统，所有量化指标仅简单设置100%、优等模糊预期值，未明确量化标准、计算方式、统计口径和评判依据；三是指标有效性不足，指标设置侧重人员管理、合同履行等过程性内容，对巡查整改成效、规划咨询成果、问题闭环处置等核心业务成果覆盖不足，部分指标与项目支出、总体绩效目标逻辑关联薄弱。 （二）项目业务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 项目单位仅具备“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及通用财务管理制度，未针对本项目违法用地日常巡查、卫片图斑外业核查、群众咨询处置、地质灾害应急、规划技术服务、整改跟踪督导等专属业务制定配套工作规范、业务管控细则、作业流程文件。项目全流程作业标准、质量约束、内控要求仅依托服务合同条款约定，缺少独立、常态化内部业务管控制度，业务运行规范化、制度化支撑薄弱。 （三）质量指标完成未达预期，项目服务质量管控水平有待提升 项目质量指标设定全年服务人员优秀率100%，但年度实际考核结果未达标。2025年上半年5名在岗服务人员中1名内勤人员工作质量不合格，人员合格率仅80%；下半年全员合格，合格率100%，全年综合考核合格率仅90%，未达到预设预期目标。项目对第三方服务人员日常管理、质量考核、过程督导仍有进步空间，人员服务质量稳定性不足，项目整体服务质量管控存在薄弱环节。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自 然资源局	项目 代码	442000230000 000001774	项目名称	统筹区违法用地巡查、规划 咨询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分扣分依据及说明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 优化、绩效提升,自 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 整等)		(一)完善绩效目标与指标体系建设 结合项目核心履职内容,重新梳理优化绩效目标与指标。一是调整目标定位,围绕违法用地巡查、规划咨询、问题整改、耕地保护等主业设定目标,确保与业务内容、资金用途紧密衔接。二是规范指标编制,细化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内容,明确各项指标的量化标准、计算口径及评判规则,增强可考核性。三是优化指标结构,补充巡查整改、咨询成果、问题闭环等业务成效类指标,精简人员管理、合同履约等过程类指标,理顺指标、业务与资金的逻辑关系。 (二)健全项目专项业务管理制度 结合巡查、图斑核查、规划咨询、外业核查等核心业务,补充制定专项工作规范、作业流程与内部管控细则,明确工作标准、操作流程、质量要求及岗位职责。以内部制度为基础、服务合同为补充,补齐管理短板,依托制度约束日常业务开展与质量管控。 (三)强化服务质量全过程管控 针对第三方服务人员考核合格率未达预期、服务质量稳定性不足的问题,建立常态化人员管理与质量督导机制。一是完善服务人员岗位职责、考核细则和奖惩机制,细化内勤、外勤岗位工作标准,将业务办结质量、数据精准度、服务响应效率、群众评价、日常履职表现纳入常态化考核,杜绝考核流于形式。二是建立月度抽查、季度考核、年度总评的全过程督导模式,定期开展服务工作质量核查,及时发现整改人员履职不规范、工作质量不达标等问题。三是加强岗前培训和在岗常态化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自然资源巡查、规划咨询、数据处理、应急处置等专业能力,稳定服务队伍整体工作质量,力争实现服务质量考核全面达标,切实提升项目整体服务履职水平。							
		保留()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 。							
		评审组:倪维秋、杨文、刘杰							
		机构名称(全称):北京金凯伟业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29日							

